

第七章★招标公告



广巴高速公路 2021-2023 年度绿化养护及日常保洁工程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次招标系广巴高速公路 2021-2023 年度绿化养护及日常保洁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经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高公司”）以《关于巴高速公路 2021-2023 年度绿化养护及日常保洁工程招标方案的批复》（川高路函〔2021〕243 号）文批准实施，项目发包人为四川广巴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资金来源为通行费收入。出资比例为 100%。现由四川广巴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本项目招标人（以下简称“招标人”），负责组织本项目的招标工作。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实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广巴高速公路包含 G5012 恩广高速公路广元至巴中段 K341+409~K481+109 及 S70 广陕、广巴高速公路连接线 K0+000~K19+456，全长 159km，路段含主线桥梁 56384.65 米/191 座（单幅）（其中特大桥 3 座、大桥 152 座、中桥 33 座、小桥 3 座），匝道桥梁 9009.98 米/36 座（单幅），天桥 713 米/15 座；隧道 27964 延米/40 座（双洞）；收费站 14 个；服务区 3 个，停车区 1 个。

2.2 招标范围：本次为广巴高速公路2021-2023年度绿化养护及日常保洁工程招标。主要工作内容包

括：

（1）绿化日常养护：做好本标段中央分隔带绿化、路侧防护林带、互通式立交区绿化、边坡生态防护、土路肩加固绿化、隧道边仰坡绿化、房建设施周边、服务区绿化等所有绿化工程的修剪、浇水、松土、除草、施肥、病虫害防治、防冻、零星苗木移植、补栽等养护工作，保证高速公路绿化美观整洁，确保苗木成活良好。

（2）日常保洁工作：做好本标段两侧外隔离范围内的所有路面（含正线及匝道、收费站）、桥梁（含广巴公司管理的天桥、跨线桥）泄水孔及伸缩缝、隧道（含横通道、检修道、隧道壁等）、中分带、立交区、路肩、边坡、边沟、流水槽的清扫保洁及日常除杂草；涵洞清淤；护栏、轮廓标、隔离栅、标志牌等交通安全设施的清洗，全线收费站广场、收费岛、收费车道、两侧边沟、边坡保洁（收费站

园区围墙以内的保洁除外)等保洁工作,其中收费大棚养护清洁一年一次。上述工作不含全线服务区、停车区、收费站园区、管理处园区、公司机关园区内的保洁。

2.3 服务周期

本次招标共划分为 1 个标段,标段号为 GBLHYH。合同工期为 24 个月(具体起止时间在合同中明确)。承包人与发包人采用分年度的形式签订合同协议书。同时,在此合同期限内发包人将对承包人履约情况按年度进行考核,决定是否继续履行剩余合同期限的服务。合同执行期间,若因绿化养护及日常保洁工程施工原因出现较大及以上安全责任事故,发包人有权不与中标人续签下一年度合同。

在合同总期限内,每次绿化养护的工期以发包人《维修通知单》确定的时间为准。绿化工程缺陷责任期为 12 个月。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资质要求: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信息表(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

3.2 财务要求

2020年度财务净资产收益率大于等于零。

3.3 业绩要求

近 5 年(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投标截止日,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应满足:

累计独立承担 200 公里及以上里程高速公路(双幅)的绿化养护或日常保洁工作。

3.4 信誉要求

(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日前已在四川省交通运输厅进行了企业信用等级评价,且不得处于禁止投标行政处罚期内。本次招标不接受信用等级为D级的投标人的投标。本招标文件所指信用等级均以投标截止日前在四川省交通运输厅网站“信用交通·四川”上公布的信用等级为准(以招标人投标截止日核查的结果为准)。

(2) 投标截止日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查询为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不接受其投标。

(3) 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查询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不接受其投标。

(4) 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间, 投标人(单位)、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没有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或裁定认定为行贿犯罪(投标人须提交无行贿犯罪的承诺函)

3.5 人员、设备满足项目施工需要。

3.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申请。不允许转包或违法分包。

3.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 相关投标均无效。

4. 招标文件及补遗书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 请于 2021 年 7 月 22 日上午 9:00 时至 2021 年 7 月 27 日下午 17:00 时通过以下任意一种方式获取招标文件:

方式一: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 (<http://ggzyjy.sc.gov.cn>)”, 凭注册账号和密码登录“其它类别项目系统”下载招标文件和补遗书(若有)。具体操作方法详见《投标人操作手册》(《投标人操作手册》可在网站“办事指南”栏目“其它类别项目系统操作手册”中下载。)

方式二: 登录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scgs.com.cn>)、四川广巴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网站 (<http://gbgs.scgs.com.cn>) 免费匿名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和补遗书(若有)。

招标人不提供其他任何报名和招标文件及补遗书(若有)获取的方式。

4.2 投标人应在投标期间实时关注上述网站, 并及时下载相关内容, 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如有问题或疑问, 应及时与招标人联系; 逾期未联系的, 招标人视为投标人没有任何问题和疑问, 或是已收到或默认已收到, 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4.3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之前不需要向招标人以任何方式提供有关投标人的任何信息和联系方式。



5. 投标文件的送交及相关事宜

5.1 现场踏勘及投标预备会

现场踏勘：招标人不组织，由投标人认为有必要可自行考察，并负责考察过程中的交通、安全以及相关费用。

投标预备会议：招标人不组织。

5.2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送交的时间为 2021 年 8 月 11 日上午 8:30~9:00 时（北京时间），截止时间为 2021 年 8 月 11 日上午 9:00 时（北京时间），投标人必须将按要求密封完好的投标文件以面交方式送达招标人指定地点：四川省政府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成都市人民中路三段 35 号）本项目开标室。招标人定于投标文件送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同一地点举行公开开标（第一个信封），投标人应派代表出席并签认开标结果。

5.3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http://ggzyjy.sc.gov.cn>）、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门户网站（<http://www.scgs.com.cn/>）、四川广巴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gbgs.scgs.com.cn>）上发布。

7. 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规定向招标人提交人民币 5 万元 的投标保证金。

8. 评标办法

本次招标采用双信封形式，资格后审。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9. 招标工作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9.1 公示制度

9.1.1 招标人将对投标人投标文件下述内容作为公示资料进行公示：

近五年承担的项目情况表（见投标文件资格审查资料表 7-2）

各投标人应将上述公示资料 Word 格式的电子文件（U 盘）单独密封，与投标文件一同提交，投标人应确保电子文件与投标文件内容的一致性，若在公示前发现不一致时，将以投标文件为准进行公示；若在公示期间发现公示资料与投标文件不一致时，仍将以投标文件为准对该投标人的公示资料重新进行公示。

招标人将按照《四川省招标投标信息公开办法》将中标候选人公示资料中提供的业绩信息与评标结果在四川广巴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gbgs.scgs.com.cn>）上公示，公示截止日同评标结果公示截止日，公示期间接受社会公开监督。

9.1.2 评标结果公示：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3 日内，将评标结果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http://ggzyjy.sc.gov.cn>）、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门户网站（<http://www.scgs.com.cn/>）、四川广巴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gbgs.scgs.com.cn>）上公示 3 个工作日以接受社会公开监督。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截止日后不再接受投诉。

9.2 投诉处理：本次招标监督部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2013 年 7 月 6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七部委令第 11 号、国家九部委 2013 年第 23 号令修订）、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2015 年第 24 号）、《四川省公路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实施细则》（川交发〔2019〕32 号）的规定接受针对公示内容的投诉。投诉材料要求、投诉受理条件及查处参照七部委令第 11 号（九部委第 23 号令修订）和川交发〔2019〕32 号对投诉的规定执行。超出投诉时效的以及应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而未提出的相关投诉都将不予受理。

10. 联系方式

招标人：四川广巴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四川省广元市利州区雁栖社区三组 100 号

邮 编：628000

联系人： 周女士、李先生

电 话：（0839）3311874

传 真：（0839）3311884

四川广巴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7 月 21 日

